

债券简称: 康医转债

债券代码: 12315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康泰医学”或“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仅对本次债券受托管理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次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建投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康泰医学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康医转债，债券代码：123151）的可转债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可转债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康医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报告如下：

## 一、本次康医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28.22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28.10 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3 年 6 月 20 日

调整转股价格原因：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

### （一）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总股本 401,796,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224,6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公司总股本因康医转债转股发生变动。截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申请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转股 3,011 股，公司总股本由 401,796,800 股增至 401,799,811 股。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1,799,8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4999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实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

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因此，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导致康医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的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派送现金股利将按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本次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康医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28.22-0.124999=28.10$  元/股

因此，“康医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 28.22 元/股调整为 28.1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 二、上述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利润分配调整康医转债的转股价格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未对发行人日常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康医转债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泰医学系统（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9日